

证券代码：688221

证券简称：前沿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0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5月14日、2021年5月17日和2021年5月1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除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5月14日、2021年5月17日和2021年5月1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1、公司正有序推进各项在研产品的研发进度，预计2021年度公司研发投入约为18,000-22,500万元人民币。后续如有重要研发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监管规定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披露，相关内容应以公司披露的公告内容为准。

2、公司独家专利产品艾可宁于2020年12月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并于2021年3月1日起正式执行，艾可宁被纳入医保后，提升了药品的可负担性和可及性，但全国各地医保落地实施的时间不同，对产品销售放量的时间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继续推进艾可宁的市场准入、学术推广等工作，以加速市场开发和渗透。

3、公司正在稳步开展艾可宁在海外国家的药品上市注册工作。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向公司实际控制人DONG XIE（谢东）先生书面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DONG XIE（谢东）先生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票交易异

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 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 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1、2020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4,662.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23,073.09万元。公司尚未实现盈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核心产品艾可宁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但由于全国各地医保落地实施的时间不同，对产品销售放量的时间将产生一定影响，短期内尚不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

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